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均普智能
保荐代表人姓名：黄科峰、王中华	被保荐公司代码：688306

重大事项提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5号）核准，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或“均普智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30,707.07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5.0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5,991.9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1,896.62万元。本次发行证券已于2022年3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海通证券”）担任其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间为2022年3月22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在2022年3月22日至2022年6月30日持续督导期内（以下简称“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保荐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进行持续督导，现就2022年半年度持续督导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半年度保荐机构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项目	工作内容
1、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

项 目	工作内容
计划。	应的工作计划。
2、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持续督导期间，协议相关方对协议内容做出修改的，应于修改后五个交易日内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终止协议的，协议相关方应自终止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说明原因。	保荐机构已与上市公司签署了保荐协议，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已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本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对协议内容做出修改或终止协议的情况。
3、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审核后予以披露。	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未发生需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事项。
4、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未出现需报告的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
5、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对上市公司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其中，保荐机构于2022年8月3日至2022年8月5日对上市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
6、督促上市公司建立和执行规范运作、承诺履行、分红回报等制度。	保荐机构已督促上市公司建立和执行规范运作、承诺履行、分红回报等制度。
7、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保荐机构持续督促、指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8、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核查了上市公司治理制度建立与执行情况，上市公司《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有效执行了相关治理制度。
9、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核查了上市公司内控制度建立与执行情况，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有效执行了相关内控制度。
10、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	保荐机构督促上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详见

项 目	工作内容
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保荐机构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情况”。
11、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详见“二、保荐机构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情况”。
12、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详见“二、保荐机构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情况”。
13、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
14、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承诺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督促其对承诺事项的具体内容、履约方式及时间、履约能力分析、履约风险及对策、不能履约时的救济措施等方面进行充分信息披露。 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针对前款规定的承诺披露事项，持续跟进相关主体履行承诺的进展情况，督促相关主体及时、充分履行承诺。 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披露、履行或者变更承诺事项，不符合法律法规、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的，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应当及时提出督导意见，并督促相关主体进行补正。	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对承诺事项的具体内容、履约方式及时间、履约能力分析、履约风险及对策、不能履约时的救济措施等方面进行充分信息披露。
15、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	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未出现该等事项。

项 目	工作内容
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p>16、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应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p> <p>（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p> <p>（二）中介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p> <p>（三）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p> <p>（四）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机构持续督导工作；</p> <p>（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p>	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及相关主体未出现该等事项。
17、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质量。保荐机构对上市公司的定期现场检查每年不应少于一次，负责该项目的两名保荐代表人至少应有一人参加现场检查。	保荐机构制定了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保荐机构于2022年8月3日至2022年8月5日对上市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负责该项目的两名保荐代表人有1人参加了现场检查。
<p>18、重点关注上市公司是否存在如下事项：</p> <p>（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p> <p>（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涉嫌资金占用；</p> <p>（三）可能存在违规担保；</p> <p>（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p> <p>（五）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p> <p>（六）本所或者保荐人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p> <p>出现上述情形的，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应当督促公司核实并披露，同时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5日内按规定进行专项现场核查。公司未及时披露的，保荐机构应当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p>	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未出现该等事项。
19、识别并督促上市公司披露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核心竞争力或者控制权稳定有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或者负面事项，并发表意见	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及相关主体未出现该等事项。
20、关注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督	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及相关主体未出

项 目	工作内容
促上市公司按照本规则规定履行核查、信息披露等义务	现该等事项。
21、对上市公司存在的可能严重影响公司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事项开展专项核查，并出具现场核查报告	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及相关主体未出现该等事项。
<p>22、上市公司日常经营出现下列情形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就相关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重大风险发表意见并披露：</p> <p>（一）主要业务停滞或出现可能导致主要业务停滞的重大风险事件；</p> <p>（二）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p> <p>（三）未能清偿到期债务；</p> <p>（四）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或核心技术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p> <p>（五）涉及关联交易、为他人提供担保等重大事项；</p> <p>（六）本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情形。</p>	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及相关主体未出现该等事项。
<p>23、上市公司业务和技术出现下列情形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就相关事项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日常经营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重大风险发表意见并披露：</p> <p>（一）主要原材料供应或者产品销售出现重大不利变化；</p> <p>（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p> <p>（三）核心知识产权、特许经营权或者核心技术许可丧失、不能续期或者出现重大纠纷；</p> <p>（四）主要产品研发失败；</p> <p>（五）核心竞争力丧失竞争优势或者市场出现具有明显优势的竞争者；</p> <p>（六）本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情形。</p>	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及相关主体未出现该等事项。
24、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与执行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	保荐机构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使用以及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进行了持续关注，督导公司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于2022年8月3日至2022年8月5日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

项 目	工作内容
25、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未依法规范运作，未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侵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及相关主体未出现该等事项。
26、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情况。	<p>2022 年半年度，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p> <p>2022 年 3 月 10 日，保荐机构发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之专项核查报告》；</p> <p>2022 年 3 月 29 日，保荐机构发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p> <p>2022 年 4 月 9 日，保荐机构发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p> <p>2022 年 4 月 21 日，保荐机构发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核查意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核查》</p>
27、保荐机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二、保荐机构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情况

海通证券持续督导人员对上市公司本持续督导期间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事先或事后审阅，包括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及公告、董事会会议决议及公告、监事会会议决议及公告、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相关报告和其他临时公告等文件，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内容及格式、履行的相关程序进行了检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市公司严格按照证券监督部门的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依法公开对外发布各类定期报告或临时报告，确保各项重大信息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一）公司主要资产来自于境外收购

公司主要资产来自于境外收购，主要的生产经营活动在境外。公司 2017 年先后收购了 Preh IMA 和 Macarius GmbH，通过全球产业并购，公司实现了全球业务布局，区域布局包括中国、德国、美国、奥地利、加拿大、克罗地亚等国，客户覆盖汽车工业、工业机电、消费品、医疗健康等领域。

公司主营业务中境外收入占比较大，公司境内市场有待进一步开拓。公司需通过进一步整合实现境外技术、客户和市场的境内持续转化与拓展，提高境内业务收入规模和占比。目前，公司对于收购子公司的业务整合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若公司业务整合无法持续推进，将可能导致公司无法有效执行境外子公司内控管理体系，导致境外子公司经营管理不善，进而可能导致公司业务整合和境内业务开拓不及预期的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扣除商誉后的净资产为负的风险

公司 2017 年并购完成后，并购标的之一 PIA 美国 2018 年因部分较大项目执行不及预期以及新签订单金额下降，导致经营业绩有所下滑，2018 年公司对 PIA 美国产生的商誉计提了 3,537.10 万元(不含外币报表折算差异)的减值准备。公司商誉涉及的境外子公司主要经营地受新冠疫情影响较为严重，部分订单执行不及预期。若新冠疫情无法得到有效控制，未来宏观经济、下游客户行业、市场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整合开拓未实现既定目标，则可能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导致净资产为负的风险，同时对公司经营业绩将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三）境外经营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境外占比较大。公司境外收入、人员及资产主要来源于德国、奥地利、美国、加拿大、克罗地亚等国家。若公司无法对境外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人员和资产等进行有效的管理，将可能导致境外子公司经营管理不善，对公司的整体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同时，公司的境外经营或因不同国家的法律法规、监管环境、文化背景、产业政策、贸易摩擦、汇率波动等产生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境外经营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汇率波动的风险、外币报表折算的风险、海外专有技术转化风险和境外新冠肺炎疫情反复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等。公司若无法妥善处理上述境外经营的不确定因素，将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因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而产生的风险

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减值等因素，导致公司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若公司未来一定期间出现收入下滑、成本上升、下游行业增速继续放缓、市场竞争加剧、研发投入失败或其他情况，在以后年度，公司可能出现净利润下滑乃至亏损的风险，则会导致公司无法在短期内消除累计未弥补亏损，从而导致公司资金状况、业务拓展、人才引进、团队稳定、研发投入等方面受到限制或影响的风险。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2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2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2 年 1-6 月/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本期较上年同期 增减 (%)
营业收入	85,771.76	127,947.26	-3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35.16	4,048.92	1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47.59	1,832.54	3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46.86	9,003.51	-28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2,976.59	47,823.95	303.51
总资产	440,456.35	340,517.01	29.35

2022 年上半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所示：

主要财务数据	2022年1-6月	上年同期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7	0.0440	-14.15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77	0.0440	-14.15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9	0.0199	0.17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498	7.7700	减少 3.9202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329	3.5200	减少 1.497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8192	3.2583	增加 1.5609 个百分点

上述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如下：

1、营业收入

2022年上半年实现销售收入8.57亿，较去年同期下降32.96%，主要是由于2021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中约有3.4亿的订单系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由2020年推迟至2021年上半年确认收入，扣除此影响，今年上半年销售收入与去年同期没有明显差异；同时，2022年上半年，受国内供应链紧张以及上海疫情封控等特殊事项影响，国内部分项目的执行和终验收节点有所推迟，进而影响上半年销售收入实现。

2、毛利率/净利润

受益于公司持续的研发投入带来的技术优势，以及产品持续向类标准化聚焦的策略，公司新接订单的质量有所提升；同时，通过采购、设计协同降本，推进设计标准化，提高低成本国家的采购和设计占比，加强项目管理，拓展服务类业务等一系列措施，公司提升了整体盈利能力。2022年上半年，公司平均毛利率为22.24%，较去年同期提升了约3.91个百分点。

上半年，公司实现净利润约4,635万元，扣非后净利润约2,447万元，较去年同期分别增长14.48%和33.56%，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高于去年同期水平。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2年上半年，公司新接订单约13.5亿元，2022年6月末的在手订单规模达31.85亿元，在手订单呈现较好的趋势。在手订单中，新能源智能汽车相关订单总额约20亿元，占比达61.8%。

由于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新接订单的快速增长增加了对经营性现金流量的需求,产生约 1.69 亿元的经营性净流出。随着在手订单的不断推进,项目客户付款节点的到来,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将得到改善。

4、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

公司于一季度登陆科创板上市,股本增加。上市所募集的资金有利于公司加快在新能源,医疗健康等领域的发展,为公司股东带来更高的利润回报。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是一家全球化的智能制造装备供应商,主要从事成套定制化装配与检测智能制造装备及数字化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为汽车工业、工业机电、消费品、医疗健康等领域的全球知名制造商提供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以工业大数据为驱动,赋能客户实现“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作、智能化制造和服务化延伸”的价值目标。

公司目前已逐步建立了:①全球协同、合作优势;②产品类别丰富,应用行业覆盖领域广优势;③具有先进的工业数字化应用整体解决方案;④技术研发等优势,2022 年上半年度,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 研发支出变化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智能制造装备和工业数字化技术的自主研发和创新,始终保持较大的研发投入和较高的研发投入占比。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达到 4,133.49,较上年度同期下降 0.85%,投入规模持续保持稳定趋势;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82%,与上年度同期相比上升 1.56%。

(二) 研发进展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申请 237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61 项;已获授权专利 194 项,其中发明专利 31 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在研项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AMR 复合移动工业机器人	6,000,000	3,810,522	3,810,522	研发和小批量试产阶段	可以根据客户定制化的需求灵活设计地图路线和工作点位，从而适应复杂的生产制造环境	利用激光扫描数据进行同步定位和映射，可达到全地图精准定位；载荷重量并支持旋转及移动；利用复杂障碍物感知技术，动态校正行驶路线和避障区域	研究结果可实现自动化生产线“机”-“机”协作交互，可根据产线定制化需求叠加各种制造功能而升级成为一个柔性可移动工作站，进而实现产线新工艺的自由新增，满足客户在产品及技术快速迭代要求下对高度柔性化、智能化、数字化的制造需求
2	机器视觉智能检测与人机交互技术研发项目	9,000,000	3,249,894	6,183,954	研发阶段	在保证检测精度和可靠性情况下，设计较低成本的机器视觉方案，开发专用的开源可控的机器视觉检测算法，设计便捷、友好的人机交互软件，有效降低视觉方案硬件成本，提高后期维护与升级效率	基于独立的视觉处理软硬件平台，集成复杂图像处理与分析算法库；进行典型表面缺陷的机器视觉全开源算法开发、优化与通讯控制测试并实现与 PLC 和上位机的有效通讯，实现人机交互功能；针对零部件装配与质量检测系统工作流程和节拍，采集产线中各工位关键信息，与视觉检测模块进行数据通讯，进而实现工作流程及产线节拍的协调及优化	研究结果可直接应用于新能源汽车、智能汽车等领域自动化生产线的检测环节，可实现采集并识别锂电池、汽车电子零部件等智能化装配生产环节中的关键缺陷信息，相较传统检测方法，检测效率可提升 2 倍以上
3	汽车高压冷却系统智能高速	15,900,000	7,674,078	12,920,791	已发布	本项目主要实现新能源车高压冷却系统的高速，智能装配，通过柔性化的设计，考	全球第一条高压冷却系统柔性化产线，运用高速机器人自动点胶，视觉检验，自动送钉拧紧，	该技术开发项目适用于新能源汽车高压冷却系统的制造

	装配技术开发项目					虑到未来客户产品多样化，可以在未来快速地集成新产品，为客户节省开发时间及成本	等离子清洗等解决方案，同时考虑到了未来不同客户不同产能的需求，方便集成升级	
4	汽车能源管理系统智能装配技术开发项目	10,000,000	687,796	7,651,533	研发阶段	本项目主要实现汽车能源管理平台生产过程的实时监控、自动均衡、EOL 功能模拟测试、自主分析、筛查等重要功能	实现产品自主传送，集成各种视觉检测功能，达到逻辑控制，过程控制，质量控制，安全控制；系统在生产过程中，实现产品自动清洁，自动控制胶量，实时监控压装参数，最后再进行各项功能测试	该技术可广泛应用于电池管理系统相关行业尤其是动力电池管理模块
5	新能源汽车冷媒端性能测试技术	1,000,000	931,490	931,490	已发布	本项目主要实现新能源车热管理系统冷媒端的多工位同步测试，并形成标准测试设计方案，从而实现快速设计响应	产线运用自主研发的性能测试台，采用机械手自动上下料，多工位同步测试，信息数据智能采集记录，同时测量产品内部八通道的流量及压力	该技术可应用于汽车制造业热管理系统的测试场景
6	电子压缩机定子热套设备的研发	2,000,000	723,506	723,506	已发布	本项目拟基于定子装配设计开发出全自动的组装、测试自动化设备	实现对壳体的自动加热和保温；对定子压入的力和位移进行监控；对定子热套后的扭矩进行测试	该技术可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定子热套领域
7	高性能汽车传动系统综合性测试平台开发项目	5,000,000	713,663	1,481,669	小批量试产阶段	本项目主要实现双离合产品装车前 EOL 下线测试，高度模拟离合器在整车状态下的运行性能，提升装车质量	采用自研伺服液压控制和过滤系统，精细控制离合器摩擦力矩的均匀性和线性；合理的铸造平台，使设备在高速高压的工况下，保持稳定高效输出；测试平台采用全自动化设计	该技术应用可以广泛应用在 P2、P3 双离合 NVH 性能测试、新能源动力总成 EOL 测试

8	汽车刹车系统精密部件装配技术开发项目	14,000,000	8,997,195	13,490,452	已发布	本项目计划以全自动快节拍产线的方式制造一款未来市场主流的智能刹车系统，目前已顺利通过客户的验收，并且已进入产品量产阶段	柔性强，可任意位置启停并且位置精度高；系统可在不更换动力源和传输系统的前提下，根据产品特性柔性切换前端夹具以适应不同产品线的生产切换；高产量快节拍生产，适用于产量大且质量要求高的产线应用	该项目中所涉及到的核心工艺例如弹簧测试快速装配，产品跳动测试结构，产品弹性动态测试机构可应用在汽车制动系统的零部件装配中。此外，该项目中涉及到的柔性快换设计也适用于汽车零部件装配的标准快换场景
9	汽车雷达安全系统装配技术开发项目	17,600,000	6,086,338	8,341,307	已发布	本项目拟开发汽车雷达自动生产平台，用于生产组装汽车雷达，监控装配生产过程及参数指标检测。该技术为研发新一代汽车雷达监控系统，提供安全性，可靠性生产。项目实现多产品兼容生产，型号快速切换，为客户后期新产品的生产预留接口	全自动无人化生产，实现产品自主传送；PLC系统实时监控生产过程，对产品进行工艺参数记录上传追溯；自动上料/下料码垛设备，实现产线物料无人化管理，大大减轻产品物流周转压力	该项目中所涉及的涂胶工艺、热铆工艺、PCBA自动压接工艺可应用于汽车核心控制级零部件的自动装配场景
10	乳腺细胞采集针的研发	500,000	96,480	96,480	研发阶段	本项目拟基于乳腺细胞采集针设计开发出产品的自动压合组装、自动胶合组装、自动超声焊接、产品扭力功能自动测试、产品泄露测试、产品自动打标等功能的自动化设备	实现对产品的关键泄露测试功能；辅助人工完成关键压合装配；实现产品关键扭力功能测试；实现产品胶合功能	该技术可应用于医疗行业的细胞采集领域

11	导尿管快速组装设备的研发	400,000	256,971	256,971	已发布	本项目拟基于导尿管设计开发出节拍 2 秒的组装设备	快速组装导尿管；多根导尿管同时吸取；智能检测环已酮涂敷是否均匀	该技术可应用于医疗行业的管类产品组装领域
12	新一代生产线工业数字化产品应用技术开发项目	11,000,000	168,954	8,349,245	已发布	本项目主要实现基于物联网平台的工业数字化软件应用和全生命周期工程服务。该平台能够将项目全生命周期的所有设计、制造和服务数据进行全面集成，通过云服务和大数据使制造信息更加智能，优化产线能力、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更好地服务全球客户	基于 Docker 容器虚拟化技术的全球快速部署的工业物联网平台 piaSphere，兼容几乎所有公有云系统；可作用于项目全生命周期的数据挖掘和智能分析，提供产线优化的决策数据；可以利用边缘模块或者工厂 MQTT 网关进行能源管理和智能分析；全球化售后服务：在线售后管理系统、线上备件商城、AR 远程支持、基于均普智能工业软件的产线优化工程咨询服务	该技术项目可为全球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数字化服务
合计	/	92,400,000	33,396,887	64,237,920	/	/	/	/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如有）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合规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69,260,804.33 元，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余额为人民币 854,940,254.64 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人民币 383,662,008.53 元。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1,418,966,238.97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569,260,804.33
其中：均普智能制造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36,354,865.06
偿还银行贷款	230,000,000.00
工业数字化产品技术升级应用及医疗机器人研发项目	2,905,939.27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0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849,705,434.64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5,234,820.00
截止 2022年6月30日 募集资金余额	854,940,254.64
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402,747,649.75
减：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98,311,641.66
加：其他尚未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划的发行费用	29,781,045.30
截止 2022年6月30日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83,662,008.53

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

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均普智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均普智能股份未发生变动，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一、上市公司是否存在《保荐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或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经核查，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上市公司不存在按照《保荐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或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黄科峰

黄科峰

王中华

王中华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5日